

中国质量新闻网讯（闫冬）6月7日，工信部发布关于拟收回部分电信网码号的公示。公示称，近期，根据《电信网码号资源管理办法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工业和信息化部拟收回部分电信网码号，包含82个拒不按照规定缴纳码号资源占用费的电信网码号、404个超过规定使用期限的电信网码号、106个主动申请退回的电信网码号

。